

2026年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是负责本县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路灯、景观照明、燃气、市容综合等管理工作的县政府组成工作部门。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法律法规，组织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相关规定、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 承担指导城市建设责任。负责县城规划区的城市道路、公园、广场、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和生活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活污水（除工业污水外）处理、燃气和各镇（场）镇级以上城市供水、市政排水工作。负责大埔县县城规划区垃圾终端处理、城市供水、市政排水、生活污水处理、城市道路、广场、市政桥梁、路灯的管理及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大埔县县城规划区城市园林绿化、公园的维护和管理。负责县城规划区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工作。负责大埔县县城规划区大型户外广告的管理工作。负责县城规划区数字化城市管理。负责大埔县县城规划区城市道路、市政桥梁、公园、广场、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事业年度计划的审核工作。

(三) 承担全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指导、协调、监督、考核、督察工作。承担县城规划区住房城乡规划建设领域、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和突发性事件应急处

理工作。负责行使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处罚权。

（四）负责大埔县县城规划区城市管理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设6个股室，包括秘书股、党务人事股、市容和环境卫生股、公用事业和园林管理股、执法股、城市建设股。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5年12月末行政编制21名，后勤服务人员2名，实有18人，退休人员2人；下属事业编制合计30名，2025年12月末实有23人，退休人员7人。其中：大埔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编制12名，实有9人，退休人员4人；大埔县县城供排水服务站编制6名，实有4人，退休人员1人；大埔县水质净化所编制12名，实有10人，退休人员2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大埔县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大埔县城供排水服务站、大埔水质净化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7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7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75.1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4.24	本年支出合计	774.2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74.24	支出总计	774.2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74.24	77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774.24	77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4.24	759.54	14.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7	120.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57	120.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4	27.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35	6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8	31.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70	0.00	14.7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4.70	0.00	14.7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4.70	0.00	14.7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75.14	575.14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5.14	575.14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64.99	564.99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5	10.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1	44.9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91	44.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91	44.9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7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7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75.1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74.24	本年支出合计	774.2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74.24	支出总计	774.2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4.24	759.54	14.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7	120.5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57	120.5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4	27.0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35	62.3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8	31.1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92	18.9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2	18.9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92	18.92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4.70	0.00	14.70
[21103]污染防治	14.70	0.00	14.70
[2110304]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4.70	0.00	14.70
[212]城乡社区支出	575.14	575.14	0.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75.14	575.14	0.00
[2120101]行政运行	564.99	564.99	0.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15	10.1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4.91	44.9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4.91	44.9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4.91	44.9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59.54
[301]工资福利支出	676.76
[30101]基本工资	180.59
[30102]津贴补贴	193.71
[30103]奖金	134.9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1.1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113]住房公积金	44.9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4
[30201]办公费	25.0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7.50
[30211]差旅费	0.20
[30213]维修（护）费	0.20
[30216]培训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26]劳务费	3.3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4
[30302]退休费	27.0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0
[30201]办公费	0.00
[30207]邮电费	0.00
[30211]差旅费	0.00
[30213]维修（护）费	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4.7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4.60	44.60	0.00	0.00
“三公”经费	9.50	9.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00	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

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59.54	759.54	759.54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759.54	759.54	759.5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76.76	676.76	676.7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4	55.74	55.7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4	27.04	27.0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生活垃圾渗滤液消除和地下水水质超标治理	14.70	14.70	14.7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街道垃圾分类志愿者重要回信精神和全国城市建筑垃圾专项整治行动部署要求，落实省委常委会关于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的部署要求，加强工作统筹谋划和落实，提升工作成效，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74.24万元，比上年增加43.7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增加相应增加人员经费，二是安排了项目支出预算；支出预算774.24万元，比上年增加43.7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人员增加相应增加人员经费，二是安排了项目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9.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行包干经费预算，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4.6万元，比上年减少10万元，下降18.3%，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79.3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固定资产采购预算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4.7万元，比上年增加1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街道垃圾分类志愿者重要回信精神和全国城市建筑垃圾专项整治行动部署要求，落实省委常委会关于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的部署要求，加强工作统筹谋划和落实，提升工作成效，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县财政安排大埔县城生活垃圾渗滤液消除和地下水水质超标治理项目经费预算。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